

证券代码：835189

证券简称：颐信泰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鉴于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未来发展战略和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并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为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以及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经公司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挂牌公司应制定合理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等方式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安排，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除外；”公司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无异议股东，所以无需制定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2021年8月6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

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向公司出具编号为 ZZGP2021080028 的《受理通知书》。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2904 号），同意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颐信泰通，证券代码：835189）自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规范经营，公司股票的登记、管理等事宜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安伟 联系电话：010-62999573

传真：010-62999570 邮箱：anw_214@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70 号凯旋城 3 号楼 2807

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